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第二十一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核意见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收购湖南中联南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就上述议案出具以下审核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拟收购湖南中联南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次收购股权可打开公司网络货运业务通道，加快网络货运业务发展速度；本次关联交易以评估值为依据定价，价格合理，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将本次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十一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名：

委 员	签 名	委 员	签 名
李永进		张文君	
陈曦		-	-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十一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名：

委 员	签 名	委 员	签 名
李永进		张文君	张 文 君
陈曦		-	-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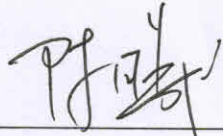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十一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名:

委 员	签 名	委 员	签 名
李永进		张文君	
陈曦		-	-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4月9日